

地方书写不只有景观

马 忠

不久前,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副主任刘涛在《文汇报》发表署名文章《地方性写作亟需关注的四个问题》,文中指出:文学创作固然需要体现地方特色,但地方写作不应简单沦为旅游宣传的附庸。

当“地方写作”成为旅游宣传的一种标配时,有些作品便把地方故事简化成了景点介绍和美食古迹的展示。这样的文字,更像是一份旅游指南。而真正的地方性文学创作,不该只是表面上的描述,而要能透过山水街巷,写出这片土地上的人、他们的生活,以及那些能引起每个人共鸣的情感与记忆。

地方性文学写作的意义,在于透过一片土地,映照出时代变迁中普通人的生存与情感。真正的地域文学,不是把地理志改写成文学,而是把地方看作精神的故乡、故事的土壤。汪曾祺笔下的高邮,不只是咸鸭蛋与大淖的地理坐标,更是通过茶馆酒肆的烟火气、市井小民的细碎日常,勾勒出中国人独有的生活哲学与生命韧性。在中国现当代文学版图中,这样的书写比比皆是:老舍的北京,是胡同里的人情冷暖与家国沉浮;沈从文的湘西,是边城的淳朴诗意与人性的庄严。

这些经典创作证明,地方只是文学的载体而非终极目的。真正打动人心的,是深植于一方水土的历史记忆、文

化基因,以及那份跨越地域、能引起所有人共鸣的普遍情感。正如学者所言,好的地方书写作“在时代现场、生活实感和切身体验的三位一体中挖掘与形塑”,让地方成为连接个体与时代、民族与人类的精神纽带。

如今不少地方性写作,常常会陷入“景观化”的困境。丽江的古城流水,在文字中只剩下拍照打卡的唯美画面,却看不见原住民的日常与变迁;苗寨的银饰刺绣,变成了短视频里的视觉符号,背后的手艺传承和集体记忆却很少被提及;江南的小桥流水,也常被简单当作文人抒情的背景,而忽略了现实生活里的水乡正在经历的变化。这种现象的背后,其实是文学创作逐渐失去自己的主体性,偏离了最初的表情初衷。

当祭祀仪式被简化为猎奇的民俗表演,当方言俚语成为点缀文本的装饰性噱头,当地方特产沦为推动情节的道具,文学便丧失了对地方文化应有的敬畏与深度思考。更值得警惕的是,在高度流动性的现代社会,“本土作家”的身份日渐稀缺,不少创作者缺乏对地方的真切生命体验,只能通过网络资料、旅游攻略拼贴文化元素,进行“表演式书写”,最终产出的作品,不过是悬浮于现实之上的旅游宣传册,看似地域特色鲜明,实则空洞无物。

坚守文学本身,是地方写作突破现状的关键。地方元

素应当成为作品的血液与骨肉,而不仅是外在的装饰;地域特色应是故事生长的土壤,而不是创作的终点。陈应松的“神农架系列”,将鄂西北山区的生态变化作为背景,写人与自然的角力、生存与欲望的纠缠,让神农架的莽莽林海成为映照人类命运的镜子;冯骥才的“津味小说”将天津的市井人情置于时代变迁之中,泥人张、风筝魏这些手艺背后,是文化传承的忧虑与温度;迟子建笔下的东北,在冰雪覆盖的土地上展开普通人的悲欢,漠河的极光、哈尔滨的老街,都成了岁月流转的真实见证。这些作品提醒我们,好的地方写作需要两种自觉:既要真正走进一方水土,触摸它最深处的脉动;又要超越地域的局限,以普遍的人性与情感为尺,写出人所共通的境遇与向往。地方性,最终要回到文学性——只有真正扎根于生活,贴近人的呼吸与命运,地方书写才能既带着这片土地的印记,又能走进更多人的心里。

地方是文学的富矿。当作家以真诚的生命体验为笔、以深刻的人文思考为墨,便能让地方书写超越景观推介的浅层逻辑,既留存地域文化的鲜活记忆,又构建起连接过去与未来、个体与人类的精神桥梁。这既是对一方水土的尊重,更是文学应有的尊严与担当。

双塔

文字托举起思想高度

高定存

读书多年,若问当代散文最喜欢哪一篇,我首推史铁生的《我与地坛》。30多年里,读过无数遍,听过六七种朗诵版本,常读常新。

《我与地坛》首发于《上海文学》1991年第1期。其时史铁生刚满40岁,却已坐轮椅19年。人在遭遇不幸与苦难之时,最容易想到命运,想到生死。史铁生也不例外,19年里,他先是暴怒、不甘、抗争,继而逃避,摇轮椅进入地坛公园。轮椅困住了他的身体,却使他的思想自由飞翔,走得更远。在一座古园里,他摇着轮椅往复徘徊,看古柏,看祭坛,看飞鸟虫蚁;看时间,看自己,看园中行人。他在轮椅上解析苦难,叩问生死,终于彻底开悟,精神从低谷跃上了风光无限的高原。在接受命运、参透生死之后,一切都风轻云淡。接下来,他从容不迫,开启了与地坛的对话。

《我与地坛》第一部分便讨论命运与生死。人的最高境界莫过于参透生死,一旦到此地步,一切禁锢都不在话下。从第二部分开始,史铁生大笔挥洒,摆脱散文的传统模式,叙事与大段议论相结合,通过对具体人、事、景的描写,多元化展示自己的哲学思考。手捧《我与地坛》,有人解读为对生死本质的通透叩问,有人解读为对母爱的深沉追忆,有人解读为作者在困境中寻找精神超越的过程。这些都对,但不全面,伟大作品的主题向来都不是单一的。我读《我与地坛》,总感觉还有很多隐形的东西。

情感、命运、生死,是文学创作的永恒主题。古往今来,思想认识达到史铁生这般高度的也还有很多,但铸成经典的却少。究其原因,是表达未能到位。“言之无文,行而不远”,思想的高度,需用文字来托举。《我与地坛》之所以成为经典,博大精深的哲思之外,不拘一格的结构、精准鲜活的文字,是另一个重要原因。

20世纪90年代以前,国内散文大都不长,单篇鲜有上万字者,且多为单一主题。《我与地坛》全文1.3万余字,结构新颖,主题多元,开长篇散文创作之先河。拿到《上海文学》编辑部,编辑还有些不适应,要按小说发表,史铁生坚决不同意,说宁可不发,也不能当作小说。最后在头条位置以“史铁生近作”模糊处理。经过较长一段时间,大家才以散文认定。

《我与地坛》以精准鲜活的文字,刻画人物,描绘景观,生发议论,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背负苦难,日夜为儿子操心的母亲自不要说,可怜天下父母心。此外,那对常年到园中散步的中年夫妇、唱《货郎与小姐》的小伙子、被时代埋没的长跑健将、那位有智力缺陷的女孩和她的哥哥、卓尔不群的饮酒老头,都各具特色。

人物之外,古园同样魅力无穷。蜂儿悬停半空如一朵小雾,蚂蚁摇头晃脑想透了一个问题,瓢虫起飞前要祈祷一回,一颗露珠能摔出万道金光,蚯蚓疏忽大意被晒干在小路上,还有石门中的落日、园中满地的月光,夜晚祭坛里传来的唢呐声,作者用温润的文字,描绘出一幅荒芜但不衰败的园景。

《我与地坛》另一特别之处,是文中夹杂着诸多议论,读来有醍醐灌顶之感:“人为什么活着?因为人想活着,说到底是这么回事,人真正的名字叫作:欲望。”“一个失去差别的世界将是一条死水,是一块没有感觉没有肥力的沙漠。”“我常以为是丑女造就了美人。我常以为是愚氓举出了智者。我常以为是懦夫衬托了英雄。我常以为是众生度化了佛祖。”倘若将文中的议论抹掉,虽然还是好散文,但分量将会减轻许多。

35年前,《我与地坛》问世,照亮了散文界一片天空,为新时代散文创作开出了一条新路。35年后,其里程碑地位无可动摇。

经典漫谈

(89)

作家讲座融入高校第二课堂

山西省作家协会全民阅读品牌“新时代作家大讲堂”走进校园,连续3年在山西工程职业学院开展“工院之约·名家名篇”系列活动,众多山西知名作家轮番开讲,已累计举办读书沙龙1期、追光读书会5期、文化讲坛40期,线上线下下覆盖师生超过3万人次。目前,活动已全面融入学生第二课堂体系,成为校园文化建设亮丽名片。

2025年,山西省作家协会与山西工程职业学院进一步深化“山西省职业教育特色文化育人品牌”内涵,以“经典浸润、文化赋能”为核心理念,依托山西丰厚的文化资源,推动经典传承与地域特色深度融合。创新采用“经典文学+地域文化+工匠精神”的融合模式,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专题文化讲座,赋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新的时代活力。

深挖文化精髓,筑牢文化自信。通过名家生动讲述山西历史、解读文化经典,引导师生沉浸式感受中华文化的深厚底蕴,增进对文化根源的认同,自觉坚定文化自信。

聚焦地域文化,彰显三晋风采。内容涵盖北魏历史、佛光寺古建、太原民族融合、山西抗战诗等,联动多所院校参与,形成辐射效应,既深化本土师生对家乡的认知,也对外展示山西职业教育的文化内涵。

融通职业精神,涵育工匠品格。将文化传承与职业教育相结合,通过铁路工人、古建修缮等鲜活故事,激发师生践行工匠精神,鼓励学生将文化感悟转化为实践行动,使匠精神在校园蔚然成风。

王 静

重构虚与实的文学镜像

李迎兵



一直在指引着我。比如《沐月记》里第一章小月莺7岁时的某些童年视角;比如随着她的长大,未曾用马鞍子骑马导致她第一次来例假;再比如她亲眼看到身边许多残忍的人和事,对她触动很大的一个人物是她的哥哥李谦民(真实原型人物李效民,从清华到哈佛求学的回国博士,在山西大学任教)。也就是说,女主人公小月莺的视角,展现了一个更加微观而又复杂的人性世界。

其中小月莺的直观和感性,一部分辉光来自原型人物李效黎,另一部分辉光是我自己的观察和代入,甚或是我身边的某个真实人物的激活与想象。我以为的小月莺,更多层面上,在虚构的想象世界里有了发挥的空间。沉睡在历史尘埃里的时间洞穴,一下子被点亮。从历史原型人物的7岁至29岁,一直有着这种福星高照。我在此时此刻的现实和历史尘埃中与被封印的人物对话,睡梦中会被他们的声音惊醒。

虽然一部分时间待在北京,如同藏在硬壳里的蜗牛,但是我把女主人公放在朝夕相处的某个我所爱的人身上,一边诵读着“月亮造太阳”,一边穿越到离石老城回到《沐月记》所代入的那个年代里,随着小月莺的视角和她的步伐,不断地移动方向,甚或经历了百年的李府变迁,以及战争的洗礼。匍匐着,类似卡夫卡,用一只手遮挡头顶的风雨,用另一只手记录下在废墟中看到的一切。

我所说的现实废墟,是离石新城在拆毁的李府大院废墟上早已建起的现代化商厦。我所看到的只是透过这一切,去回望那个风云变幻的历史年代,去捕捉那些稍纵即逝的场景和画面。那些虚构的人物也一个个清晰起来,活蹦乱跳起来。你在倾听他们的声音,甚或一个个个人物的心跳。你在捕捉那些民国女性的悲伤和眼泪,以及她们对女主人公小月莺潜在的某些影响。这不仅仅会打破小说的平面结构,也会打破“螺蛳壳里做道场”的局限,还会让那些不断的闪回和穿插有了延伸的空间,而且会生长出脚踏

大地的神力。

你东一榔头、西一棒槌,千辛万苦,百折不挠,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突然,就这样歪打正着地打开了神奇的宇宙数据库。《诗经》里云:“出其闉闍,有女如荼。”眼花缭乱间,光彩照人,但“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所以,才有后来的这句:“缟衣茹藘,聊可与娱。”写小说也一样的道理。就是长期守着一块自留地,需要深耕。那一年,我还在上初一,父亲买了赵树理《李有才板话》《小二黑结婚》,还学说里面的快板——恒元说“公鸡能下蛋”,得贵说“亲眼见”。赵树理对民间语言的谙熟,让父亲佩服。记得父亲还买过一本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的《美国短篇小说集》。其中,阿瑟·米勒《不合时宜的人》里描写风像激流,“背对着环形山峦开始上升的曲线”,而“脸朝着长满鼠尾草的沙漠”,都很有画面的质感。由此,立足传统,才能走向更广阔的世界,也正是《沐月记》里女主人公小月莺所追求的理想境界。在地域性的民间文化语境和现代性叙述的交融中,有了一种突破和飞升。

《沐月记》获得“赵树理文学奖”长篇小说奖,对我来说是一种加持和托举。我诚惶诚恐,倍感激动。赵树理是我一直喜欢而又敬仰的作家,他一以贯之的文风,他坚守生活理想的写作理念,他民间性的文本特色、方言俚语,以及客观内敛的表达,都是后来者学习的榜样。

这样的表达,让我想起娘娘(奶奶)曾说到的一种叫不上名字的花,姑且叫作霜霖花吧。她的颜色一定很素朴,浅显的月白,稍微泛着一点点红,却生性冷傲,富有高贵动人的气质。也许这就是蕴藏着的一种执着的爱,一种贯穿今生今世的生命传奇。

感谢文学,感谢《沐月记》责任编辑方云虎老师和书中书法题字者柴然老师,感谢出版社,但尤其要感谢赵树理文学奖所有评委老师。因为有了文学的托举,冬天里沉睡的一切,才有可能在春天一下子被唤醒。

家,对于文艺,他很喜欢歌德、席勒、莎士比亚的作品。”

文中的“安斯坦”,即指我国翻译界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对科学家爱因斯坦的另一个音译称谓。

这首诗是爱因斯坦在他50岁生日时,以一种轻松幽默的笔触,写出了他对所有崇拜者、祝福者们的铭刻与感谢。这首诗也正是高长虹先生在注释中说的“诗请友人玉堂译成中文”。

爱因斯坦是1921年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当时在世界各地名声大振,但他不喜过大喧哗的活动。在他50岁生日到来之前,他悄悄躲到柏林郊区一处住所。可名人的行踪还是被美国的一名记者嗅寻到了。1929年3月14日这一天,世界各地的崇拜者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向爱因斯坦表示祝贺。有科学界的同行、国家政要领袖、哲学界和文化界的名人,甚至还有街头裁缝师傅和乞丐、流浪者……

我又请段崇轩先生帮我找到高长虹注释里提到的1929年10月号《东方杂志》,其中一页刊载了爱因斯坦用德文书写的手迹(即爱因斯坦50岁生日那天所写的诗),没有译文,且标题是被挤在目录页中的小号字。可见当时媒体对此内容甚不重视。

而高长虹先生,以文学家的眼光,捕捉到了那位伟大物理学家的这一作品。于是才有了由父亲翻译的那首《爱因斯坦的诗》的发表。

我在现有资料中注意到,就爱因斯坦50寿辰一事,国内庆祝活动,多是以围绕爱因斯坦对科学的贡献表述为主。如高长虹先生以文学家的眼光表示自己的敬慕者极少。除了父亲翻译的那首《爱因斯坦的诗》,似乎也再没有发现其他译作。

父亲96年前的译作终于水落石出见于今世了。我曾一度大失所望,现在可换为大喜过望了。

非常感谢刘涛先生钩沉作家佚文考释的大作。非常感谢段崇轩先生迅速及时为我传送的资料图片。更要感谢高长虹先生,在那首《爱因斯坦的诗》后所写的注释,如没有那段注释,父亲这首翻译的诗,定然要被淹没在一堆故纸当中了。

父亲翻译爱因斯坦诗

王稚纯

《忆长虹》,回忆他与高长虹先生的几次交往,其中的一次他这样写道:“他(高长虹)请我翻译了爱因斯坦五十寿辰作的八句诗,拿了马上去登在他的‘长虹周’副刊上。”

父亲12岁时考入山西外国语学校,主学德语,学习7年后毕业。这段经历,高长虹是知道的,因此才拿了爱因斯坦用德文写的五十寿辰诗,让我父亲翻译。

父亲一生历91个春夏秋冬,诗歌便写了70余年。在《忆长虹》一文中,第一次听父亲自己说他曾经还翻译过诗。我默默记住了,之后便四处搜寻,终是遍访无果。

35年过去了,正值我对父亲这首翻译诗的寻找已不抱任何希望时,收到了段崇轩先生的这7幅图片。其中一幅是1930年2月3日北平出版的《全民报》第4版“长虹周”副刊第5期的版面,上面刊载有一首诗歌,篇名是《爱因斯坦的诗》。全诗为:“每个人今天向我致贺/各方都有贺仪给我/爱者们无远无近/写给我异常动情的书信/是把各色各样的厚礼/送给我这样一个劣鬼/凡一个老年人能有的想望/一齐荟萃到我身旁/一切以甜美的和音/美化了这良辰佳景/虽是乞丐也还有不少/献给我他们的莲花乐调/因此我觉得我已超升/宛似一只庄严的飞鹰/现在是,白日已经快完/我对大家敬礼我铭感/一切一个,大家做得极好/亲和的太阳在天欢笑。”

在这首诗的下方,“长虹周”的主人高长虹先生,写了这样一段注释:“此诗系安氏由柏寄其现在纽约的儿时好友托尔梅医生。原文载《东方杂志》二十六卷十号。诗请友人玉堂译成中文,以飨阅者。安斯坦是现在最大的科学

父亲冈夫年轻时写作的诗歌,因当时社会动荡,失落了不少。如今科技迅猛发展,电脑、手机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工具,在搜寻父亲失落的诗歌时,我就于此受益不浅。

去年11月11日晚,我又在网络上搜寻父亲的相关信息,屏幕上的一行字,突然使我眼前一亮:《北平“狂飙运动”发覆——从《全民报》(北平日报)副刊谈起》(作者:刘涛)。“狂飙运动”是高长虹先生发起,在我印象中,它或多或少与我父亲的经历有些联系。于是便点开了这个题目,浏览全文。真是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文中写道:《全民报》“长虹周”副刊第5期刊有《爱因斯坦的诗》,“安斯坦”即“爱因斯坦”。据文后高长虹作的标注,知此文为他邀请友人“玉堂”翻译的“玉堂”即“王玉堂”(父亲冈夫的原名)。

这条信息对我来说,真可说是万分重要。我急于看到这首“玉堂”翻译的诗,急于看到这份《全民报》。

我马上想到我的同事、好友、文学评论家段崇轩先生。段先生不仅是文学评论的高手,还是挖掘历史资料的高手。

我打电话求助段先生,请他帮我查找这几份历史资料。没有半小时,他便一口气在微信里给我传来7幅图片。这7幅图片均是1930年1月至2月北平出版的《全民报》“长虹周”副刊的完整版面。我将图片放大后细看,竟有两幅图片上的文字谈及我父亲(现在只谈其一,另一再谈)。

难道父亲翻译的那首诗歌,我历35载“踏破铁鞋无觅处”,经段崇轩先生帮助,竟“得来全不费工夫”?

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1990年,我父亲写了一篇短文